

桂林学院文件

桂院政人事〔2025〕15号

关于调整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 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因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对我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杨庆庆

副主任委员：蒋毅

委员：王青山 江仿

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

王荣（学校法律顾问、广西德恩律师事务所主任）

校学生会主席

申诉学生所在专业任课教师代表1人，所在班级学生代表3人（包括班长、学习委员、舍友1人）

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（挂靠教务处）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办公室主任：王青山（兼）

副主任：钟林林 汤靖

成 员：苏 苑 秦秀成

上述组成人员开展工作均为职务行为，如遇个别成员职务变动，则由相应职务继任人员接任相应机构的成员，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5年5月14日印发